

作者收益轉換條款

Code: EARNING_CONVERSION

Version:

第一條 轉換內容

作者得將符合資格之可用收益轉換為平台指定之使用額度、點數或其他非現金權益。

第二條 不可逆

轉換完成後不得轉回可提領作者收益，除非因系統錯誤依法更正。

第三條 轉換紀錄

每筆轉換均應建立作者收益帳本、平台權益帳本、轉換紀錄及 Audit Log，不得只修改餘額。

生效日期：2026-07-24